

山丹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十九届县政府第 121 次

（2026 年 6 月 29 日）

6 月 29 日，县委副书记、县长黄国杰主持召开十九届县政府第 121 次常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组织学习中央和省市有关会议精神，专题研究生态环境、审计、财政、水务、农业农村、司法、教育、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等方面工作。县政府全体领导出席会议，各乡镇、县直有关部门、企事业及省市驻丹有关单位负责同志列席会议，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杜万善、县政协副主席何跃应邀参加会议。现将会议研究确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一体推进教育科技人才发展》精神，并研究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全县上下要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人才工作的重要思想，将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科技创新提质、人才集聚高地打造融入全县发展全局，健全人才培养、评价、激励全链条机制，充分激发人才创新活力。科技、农业农村、

水务等部门要加强与科研院校合作，紧盯马铃薯脱毒种薯、牛羊良种繁育、旱作节水农业技术攻关，用好各级科创平台和强科技资金，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争在特色产业发展方面形成更多山丹实践成果。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国务院6月11日常务会议、十四届省政府第125—126次常务会议，五届市政府第120次常务会议精神，并研究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县政府班子成员、各乡镇和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聚焦国家和省市关于科技、教育、美丽中国建设、道路交通安全、巡视问题整改、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等工作部署要求，深入学习领会，靠实工作责任，做到精准转化、融合推进，确保各级各项决策部署在山丹落地见效。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市委副书记、市长叶尔波力·孜汗在山丹县调研抗旱工作时的讲话精神，并研究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各乡镇、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抗旱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充分认识当前旱情的严峻形势，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统筹做好抗旱减灾、人饮供水保障、林木管护和地下水超采治理等工作，以实际行动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见效。副县长张剑波牵头，督促水务、农业农村、住建等部门和各乡镇，严格执行用水总量控制和计划配水管理，紧盯城乡居民供水和农业灌溉用水，全面摸清底数，科学配置水资源，加强技术指导，确保有限的水资源用在关键处，全力保障群众生

活用水稳定。气象部门要密切跟踪天气变化趋势，加强监测预警，适时开展人工增雨作业，有效缓解旱情。应急部门要牵头完善旱涝急转、森林草原火灾、地质灾害等各类专项应急预案，全面盘点补齐抗旱、防汛、防火各类应急物资，建强应急救援队伍，做好全时段应急备战，确保突发险情能够第一时间快速响应、高效处置。林草部门要从严抓实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加大林区、草原巡查管控力度，紧盯高温干旱高火险时段，压实防火管控责任，从源头防范火灾发生。

四、会议传达学习了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会议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听取了第三轮中央和省级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进展情况汇报，并安排部署了相关工作。会议强调，副县长张克孟牵头，督促县环保指挥部办公室分类梳理中央及省级环保督察反馈、信访问题，全市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推进会议通报和上级交办问题，优化问题整改流程，推进问题及时销号。要督促问题整改责任单位，对各类问题进行全覆盖“回头看”现场复核，建立台账，完善资料，确保问题不反弹。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查组要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常态化下沉一线督查整改工作，汇总整改成效，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汇报。各乡镇、相关部门要迅速开展全覆盖、无死角自查自纠，主动排查梳理隐性问题、遗留问题，举一反三、立行立改，坚决杜绝同类问题反复发生，持续巩固生态环保督察整改成效。

五、会议传达学习了市委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向市

委请示报告工作的要求，并研究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各乡镇、各部门要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全面落实请示报告政治责任，及时、规范、高效做好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工作，做到重大事项不隐瞒、重要情况不拖延、重点工作不漏报。遭遇重大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等突发事件时，应急、公安、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要严格落实“边处置、边报告”要求，第一时间向县委、县政府报告，持续跟踪事态进展、动态续报处置情况，严防迟报、漏报、谎报、瞒报问题。宣传、统战、信访等意识形态及敏感领域重点部门，要精准研判热点舆情、群体性苗头隐患、涉民族宗教等重点情况，提前预判风险、及时预警防范，主动化解各类问题隐患，切实将风险处置在萌芽状态。

六、会议听取了全县 2019 年以来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相关问题排查整治情况汇报，并安排部署了相关工作。会议强调，副县长张剑波牵头，督促县农业农村局等相关部门，严格对标省市政策，围绕资金使用、招标投标、工程质量、验收管护、基础数据等方面，扎实开展问题排查，建立健全整改台账，实行清单化管理、常态化调度，靶向攻坚，精准施策，确保所有问题及时整改、动态清零。农业农村、水务、自然资源等部门和各乡镇要认真落实“六方会审”、多部门联审、群众参与机制，严把项目勘察选址、规划设计关口，规范项目招投标、资金使用、档案管理、上图入库等各环节工作，补齐监管短板，全面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精细化、规范化、制度化管理水平。

七、会议听取了全县治理政府项目、国企项目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情况汇报，并安排部署了相关工作。会议强调，副县长石晶牵头，督促人社部门加大对各类工程项目工资支付、专户运行、用工台账等情况的常态化巡查、抽查核查力度，畅通维权渠道，从严查处恶意欠薪、违规用工等违法行为。发改部门要立足立项审批关键环节，严格落实欠薪风险前置审查制度，从严把控项目准入和建设审批流程，从源头上防范化解政府及国企项目欠薪风险。各乡镇、相关部门要坚持源头治理、系统管控、闭环落实，聚焦工程建设、煤矿等欠薪重点领域，督促项目施工企业严格落实工资专用账户、实名制管理、工资保证金等制度，细化管控举措、压实主体责任，常态化开展欠薪隐患排查整治，全力化解存量问题、遏制增量隐患，筑牢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防线。

八、会议听取了全县深化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整治情况汇报，并安排部署了相关工作。会议强调，副县长石晶牵头，督促县医保局紧盯医保报销、待遇审核、基金监管、机构准入、死亡人员冒领等重点方面，会同各乡镇、相关职能部门健全信息互通、数据比对、动态更新工作机制，细化医保基金监管举措，常态化整治违规报销、欺诈骗保、监管缺位、基金流失等突出问题，切实堵塞监管漏洞，守护好群众“救命钱”“保命钱”。

九、会议讨论并原则同意县审计局《关于审定 2025 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工作报告的请示》。会议确定：原则同意该《报告》。县审计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

对《报告》再行修改完善，经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郭强审核把关后，提交县人大常委会审议。会议要求，相关部门要对照审计反馈的非税收入管理不规范、预算执行不严、资产管理不精细等问题，逐项梳理细化整改措施，确保所有问题按期高效整改到位。财政部门要精准测算收支规模，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从严规范非税收入收缴、资产配置处置等工作，科学统筹财政资金分配使用、跟踪问效，确保财政资金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不断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审计部门要充分发挥审计监督职能，持续跟进后续整改落实工作，常态化开展审计整改“回头看”，督促相关部门完善管理制度，持续深化审计整改成效。

十、会议讨论并原则同意县财政局《关于审定山丹县 2025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6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请示》。会议确定：原则同意该《报告》。县财政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对《报告》再行修改完善，经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郭强审核把关后，提交县人大常委会审议。会议要求，县财政局要从严规范财政管理，统筹盘活各类财政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健全财政收支动态监测、风险预警处置机制，集中财力保障“三保”、民生等刚性支出，全面保障全县重大决策部署、重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县财政局、县税务局和非税收入征管单位要协同联动，压实收入征管责任，深挖税源增收潜力，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全力稳住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基本盘。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主动向上对接汇报，精准把握中央和省市资金投向与

政策导向，高标准谋划储备项目，以务实过硬举措推动更多优质项目纳入国家、省级规划盘子，最大限度争取上级转移支付、专项资金及专项债券额度，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力支撑。

十一、会议讨论并原则同意县水务局《关于东乐镇地下水超采治理人饮供水工程相关事宜的请示》。会议确定：①县财政局负责，将 1057 万元建设费用分 10 年纳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②县水务局负责，按照 1.53 元/立方米供水价格，与甘州区协商对接做好供水工作。会议要求，副县长张剑波牵头，督促县水务局加快《供水服务协议》签订进度，统筹做好工程质量监管、供水运行调度、项目全周期管理和群众宣传引导等工作，确保工程顺利实施、按期建成投用。县水务局要会同发改、财政、审计等部门，加快推进供水成本监审、供水价格核定等工作，确保供水价格合理合规，有效保障群众和企业用水安全。

十二、会议讨论并原则同意县农业农村局《关于审定山丹县 2026 年耕地休耕实施方案的请示》。会议确定：①县农业农村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对《方案》再行修改完善，经副县长张剑波审核把关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②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各乡镇及县水务局、县自然资源局配合，于 2026 年 10 月中旬前制定 2027 年休耕方案，报县政府研究审定。会议要求，县农业农村局要会同县财政局，严格按标准兑付休耕补助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封闭运行，坚决杜绝截留挪用、虚报冒领。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认真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协同

配合，压实工作责任，全力抓好休耕面积核实、地块上图入库、深翻晒垡、绿肥还田等各项工作，促进耕地休养生息和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十三、会议讨论并原则同意县司法局《关于审定山丹县合法性审查事项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的请示》。会议确定：县司法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对《清单》再行修改完善，经副县长李辉审核把关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会议要求，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牢固树立“决策先学法、办事循法度、违法必问责”工作理念，严格对照《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按程序规范做好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坚决防范法律风险。县司法局要压实审查责任，明确审查范围，优化审查流程，按照应审尽审的原则，督促指导各乡镇、相关部门做好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对未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要求而造成工作失误的单位和个人严肃追责问责，推动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行政行为全程合法合规，经得起法律核验、历史考验和群众监督。

十四、会议研究并同意县教育局《关于为部分学校配备专职保安的请示》。会议确定：①县教育局负责，会同县公安局，对专职保安配备数量、岗位标准、聘用方式等再行核实确认，经副县长石晶审核把关后，按程序做好招聘和配备工作。②县财政局负责，统筹拨付所需经费，保障专职保安配备工作顺利实施。会议要求，县教育局要会同财政、公安等部门，压紧压实经费保障、

人员招录、培训管理等各方责任，配齐配强合格专职安保人员，健全校园安防值守联动机制，以专业化安保力量护航教育教学秩序稳定与师生人身安全。要科学调配师资力量，补齐学科教学缺口，切实缓解师资紧缺压力，最大化盘活现有教育资源，助力教育工作提质增效。县公安局要严格按照岗位标准，规范专职保安的招聘、审核、录用、培训、上岗全流程管理，严把政治关、资质关、品行关，常态化开展安保业务、应急处置、宿舍管理等专项培训，全面提升专职保安专业能力，着力夯实校园安全基础。

出席：黄国杰 郭强 高积鑫 杨从军 张剑波

李辉 石晶 张克孟

列席：李云 杜万善 何跃 赵文波 李新春

周建年 何如荣 尤伟兴 邹世武 王凯

秦玉兰 葛勤 王以茂 陈江 唐泽科

丁鹏 曹树兴 赵建勋 李鹏璐 王延亮

张振超 赵志鹏 赵龙 姚珪 马楠楠

祝进业 赵媛 李为涛 王天成 王志兴

张来 赵振宏 周毅年 张宏 赵磊

黄聚国 高明东 孔吉军 何永杰 宋加勇

陈文荣 乔胜德 罗永才 李忠义 何润

樊涛 石瑜 褚鸿云 艾晓鹏 陈玉斌

王曜德 苏宏才 王晓军 吴国栋 张娜

杲 杰 宋 晨 王 彪 孙 涛 陈子荣
彭 仁 李 晔 姜 海 张建军 李强龙
陈正花 张文光 张海龙 刘 志 王成兴
祝建新 张 勇

记 录：杜嘉戡

发：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及直属事业单位。

送：县委、人大常委会、县政协及相关部门。

山丹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 年 6 月 29 日印发
